

2019 年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年部门决 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部门整体绩效管 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主要负责广州粤剧团、广州红豆粤剧团、广东音乐曲艺团、广州话剧团、广州杂技团、广东省木偶剧团、广州歌舞团改制前原事业编制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教育工作。负责原事业编制人员的工资福利、公费医疗、职称申报、计划生育、人事档案等工作及离退休人员的管理。负责原事业编制但未签订劳动合同人员的工资审核，发放等工作。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72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83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9721.92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9722.75	本年支出合计	49	9721.9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8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9722.75	总计	52	9722.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722.75	9721.92	0.00	0.00	0.00	0.00	0.8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722.75	9721.92	0.00	0.00	0.00	0.00	0.83
20701	文化和旅游	9722.75	9721.92	0.00	0.00	0.00	0.00	0.83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537.04	8536.21	0.00	0.00	0.00	0.00	0.8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85.71	1185.7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721.92	8536.21	1185.71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721.92	8536.21	1185.71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9721.92	8536.21	1185.71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536.21	8536.21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85.71	0.00	1185.7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72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9721.92	9721.9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9721.92	本年支出合计	50	9721.92	9721.9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9721.92	总计	54	9721.92	9721.9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721.92	8536.21	1185.7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721.92	8536.21	1185.71
20701	文化和旅游	9721.92	8536.21	1185.71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8536.21	8536.21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85.71	0.00	1185.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55
30101	基本工资	65.09	30201	办公费	2.45
30102	津贴补贴	61.5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3
30107	绩效工资	55.94	30205	水费	0.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6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72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45.8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26.41	30216	培训费	0.74
30302	退休费	7704.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70.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3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80
30309	奖励金	44.28	30229	福利费	6.7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439.67		公用经费合计	96.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2	0.00	3.32	0.00	3.32	0.00	2.19	0.00	2.19	0.00	2.1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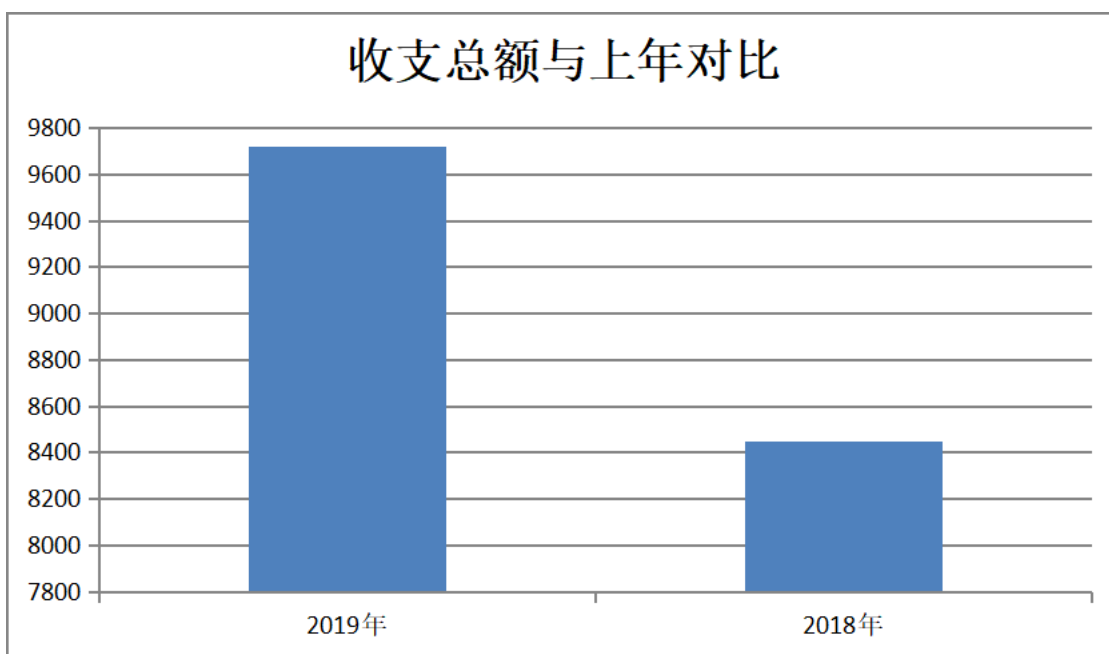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9722.75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99.16 万元，增长 15.42%。主要是年中政策性调整增资及调整追加医疗费项目经费。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总收入 9722.7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9722.7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721.9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99.31 万元，增长 15.42%，主要变动情况：年中政策性调整增资及调整追加医疗费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下降 5.68%，主要变动情况：利息收入减少。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 年度总支出 9722.7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9721.9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536.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06 万元，增长 10.43%，主要变动情况：年中政策性调整增资。

2. 项目支出 1185.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92.33 万元，增长 71.00%，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调整追加医疗费项目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9721.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721.92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99.31 万元，增长 15.42%；主要变动情况：年中政策性调整增资及调整追加医疗费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721.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721.9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42.73 万元，增长 10.74%；主要变动情况：年中政策性调整增资及调整追加医疗费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8536.21 万元，占 87.80%，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1185.71 万元，占 12.20%，主要用于医疗费等专项经费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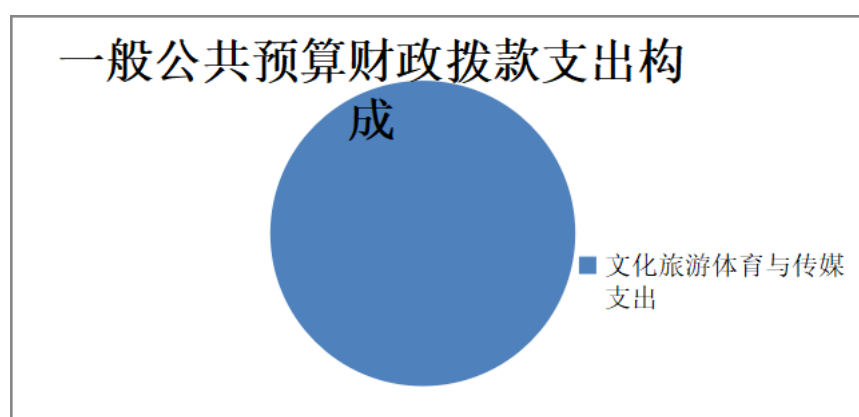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21.9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99.31万元，增长15.42%。主要原因：一是根据政策性调整增资，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追加了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9721.92万元，占100%。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779.19万元，支出决算9721.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74%。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8536.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7864.19万元的

108.5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性调整增资，增加了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1185.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915万元的129.5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追加了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8536.2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7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55%。主要原因：根据政策性调整，增加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其中，人员经费8439.67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93.8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145.81万元；公用经费96.55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96.55万元、其他资本性0万元。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无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完成预算 3.32 万元的 66.9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完成预算 3.32 万元的 66.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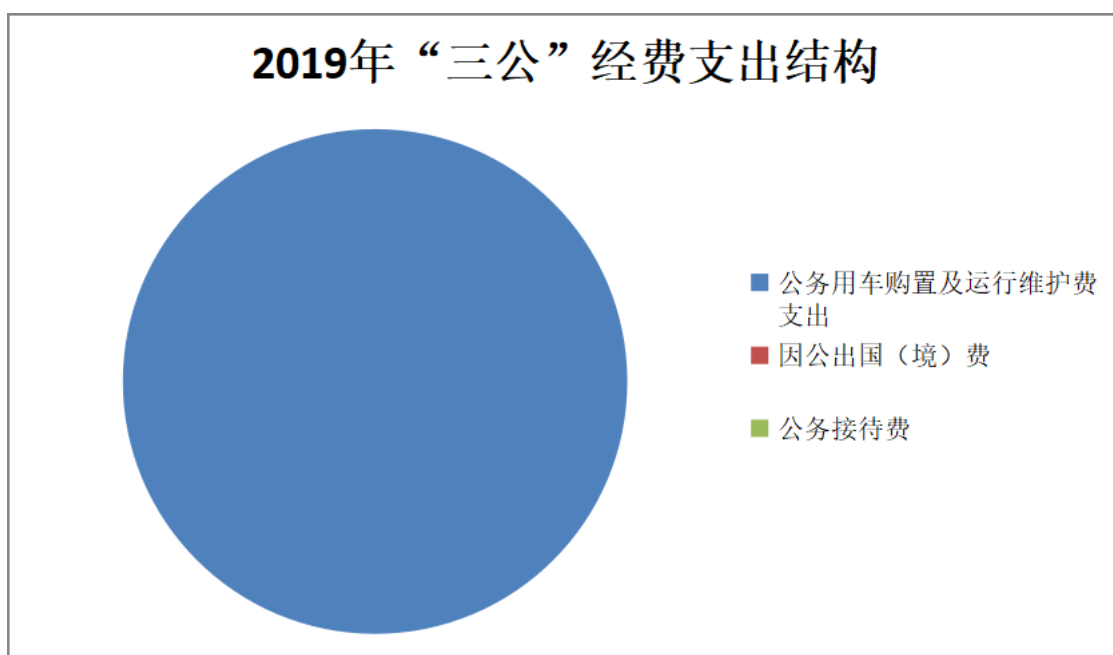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

费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19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19 万元，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年局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此项支出。2019 年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无此项支出。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非行政单位或参公事业单位，无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基数为 0，不可比）。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业务开展；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无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罚没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捐赠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基数为 0，不可比）。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中心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项，公开覆盖率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根据中心职能编制年度绩效目标，严格按照主管局的要求做好绩效运行日常监控和年中监控，分析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督促和纠偏措施，确保部门整体和项目能够如期完成绩效目标。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显著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很大成效。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1185.71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1 项、涉及资金 1185.71 万元。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显著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很大成效。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中心按照主管局统一部署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

评，共 1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185.71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1 个，共 1185.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中心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从绩效自评情况来看，我单位整体和项目支出的产出、效益取得较好成效。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中心按照主管局要求做好绩效自评，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1）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 2019 年文化体制改革单位医疗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依据《关于印发广州市全面推进文化事业单位改革的若干配套政策的通知》（穗府办[2008]24 号），文艺院团改制前离退休人员由中心统一管理，该项费用用于补助改制前各院团离退休人员等的医疗费用。充分保障离退休人员的

待遇，保证中心队伍的和谐稳定。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起止日期是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情况。2019 年该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915 万元，本项目年中进行了预算调整，调增金额为 270.71 万元，则该项目实际下达预算 1185.71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1185.71 万元，实际支出率为 100%。项目主要用于维持现有离退休人员的医疗待遇，保证中心队伍的和谐稳定。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根据《关于印发广州市全面推进文化事业单位改革的若干配套政策的通知》（穗府办[2008]24 号），文艺院团改制前离退休人员由我中心统一管理，该项费用用于补助改制前离退休人员等的医疗费用。充分保障离退休人员的待遇，保证中心队伍的和谐稳定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运行情况总体良好。支付离退休人员 389 人，院团在职人员 276 人。中心在职人员 12 人，非受聘人员 79 人，家属 136 人，共 892 人，2018 年医疗费及以前年度医疗费欠款。

一是，享受医疗保障在职人员、非受聘人员及家属数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388 人，指标值完成情况 503 人；

二是，享受医疗保障离退休人员数量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384 人，指标值完成情况 389 人。

三是，在职人员、非受聘人员及家属满意度指标，年初指标

值是 99%，指标值完成情况 99%

③存在问题。随着离退休人员不断增加，离退休人员年纪增大，体弱多病的老同志持续增长，医疗费年年超支。

④相关建议。根据最新实际情况制定严格规范的医疗费管理制度，为保障离退休老同志医疗，维护离退休干部队伍稳定，从源头解决问题，向财政部门争取更多的预算资金。

2.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我中心未开展第三方绩效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2019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后所取得的效果。

2019 年以来，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在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党组和有关处室的关怀和大力支持下，在中心领导班子的带领下，各部门人员齐心协力，各项工作井井有条，离退休服务管理上有所创新，为确保队伍稳定做出了扎实有效的工作。

一、本单位财务管理、绩效管理、决算组织、编报、审核情况。

在财务管理方面严格按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有关财务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对本单位财务实行了强化管理，做到责任到人，分工负责，从预算计划、经费执行和绩效目标实施都是专项专人负责。主管财务的领导对各项支出进行严格把关，实行一把手审批制度。在财务审批方面，实行多层把关制度，经办人报销时，除了部门负责人签字核实后，还要经分管领导审批，增加了各项经费使用的规范性。财务人员由专职人员担任，积极向上级主管处室请示咨询，与时俱进地规范财务工作。

二、本单位决算及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在上级部门的关心和支持下，本着和谐发展的原则，认真推进管理中心的全面工作，为各改制院团提供人员身份、医疗、干部档案管理，为离退休老艺术家做好服务，决算及决算信息都及时公开，为广州市文化艺术的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二）本部门 2019 年度工作存在的问题

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在工作任务重、人手少的情况下努力完成了各项工作，但也存在着许多困难。

（1）在职人员的经费差额问题一直没有明确的解决办法。广州市文化艺术管理中心定性为公益二类补助事业单位，没有其他经费来源，从 2018 年开始，广州市财政局按 50% 拨付在职人员的绩效工资、公积金和住房改革性补贴，这两年在在职人员的经费差额约 400 来万。

（2）医疗管理面临着很大的困难。目前，医疗费超支巨大，中心管理的离退休老同志多，重病号多，且年龄越来越大，实际产生的医疗费用逐年升高。而公医缴费医疗的人员经费标准又没有相应的调增，使中心医疗管理工作面临很大的困难。

（3）79 名非受聘人员特别分散，难于管理，他们的社保个人缴费部分面临着巨大的困难。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